## 重要提示

您的保险合同是您和保险公司之间订立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文件,包括保险单、保险凭证、条款、任何附属协议或附加合同、批注或特别条款以及被保险人所作的任何声明。请仔细阅读保险合同,若其中包含任何不正确的信息请立即告知本公司,否则您可能在索赔时无法获得保险金,或者您的保险合同可能会被宣布无效,而只能获得您保险期间所支付的无息保险费。为避免您不能从保险合同项下获得保险金,您和所有被保险人应在投保单中如实披露所有知道或应该知道的关乎于本公司承保决定的重要信息。

## 重要声明

- 1、本人承诺本投保单中所填写的各项内容均属实,如有隐瞒或告知不实,保险公司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公司可不承担任何责任。
- 2、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了解投保须知并完全同意以上所有内容,同意如发生有关 网上投保险种、保险金额等方面的分歧,以保险公司的电子记录凭证等数据电文 作为判断本保险合同的唯一合法有效凭证,该凭证具有完全法律效力。
- 3、本人同意提供给投保单位的信息,及本人享受人力资源劳务派遣行业协会的信息(包括本单证签署之前提供和产生的),可用于人力资源劳务派遣行业协会及因服务必要而委托的第三方为本人提供服务及推荐产品,法律禁止的除外。人力资源劳务派遣行业协会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本条款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
- 4、本人理解并知晓: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赔服务中心位于上海, 所有理赔案件的申请需递交至上海理赔服务中心统一处理。